

#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4 年上半年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及效果报告如下：

### 一、聚焦公司主业、提升产能利用率

2024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自身产能布局规划和发展战略，调减了部分拟建产能项目的投建节奏，集中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发展，以积极应对下游市场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公司积极推行的产品、客户多元化经营策略已见成果。前驱体方面，在NCA三元前驱体受海外市场需求不及预期以及地缘政治、贸易保护等因素影响导致出货量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一方面加深与原有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国内前驱体客户，NCM三元前驱体出货量环比上涨超过80%，二元前驱体出货量也快速增长。中间品硫酸盐方面，自2023年下半年起公司已逐步开拓国内数家知名正极材料产业链客户，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产销量均实现了大幅上升，2024年上半年出货量（不含受托加工服务）均已超过2023年全年数量，中间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步提升。锂盐方面，公司已加快推进产能爬坡节奏，上半年已开始向下游正极厂商及贸易商出货，随着产能的不断增加以及原材料供应渠道的铺设，预计下半年锂盐产销量将持续提升。

### 二、坚持自主创新，发挥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研发创新工作，通过持续开展研发工作提升自身技术水平。截至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4,702.8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52%；截至2024年6月底，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23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59项。

高镍三元前驱体为公司核心产品，近年来在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高镍化的发展趋势下，公司持续在高镍、超高镍产品上进行研发，报告期内公司在开发的新

产品包括NCM90、NCM94、NCM96等动力型NCM超高镍产品以及NC94等动力型NC超高镍产品，积极围绕客户需求以及市场发展趋势做好产品技术储备。此外，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具备成熟的高镍NCA三元前驱体合成技术，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公示信息，2024年8月公司凭借“NCA三元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通过了2024年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的认定。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可循环资源的综合利用，多年前已实现了粗制原料中镍、钴、锰等资源的循环利用。近年来公司重视对锂回收方面的技术研发，目前公司的锂回收技术已实现了低成本从低含锂三元废料中回收锂元素，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也包含了多项提锂除杂技术开发以及废旧磷酸铁锂电池提锂的相关研究，持续加深在资源循环利用方面的技术研发力度，实现资源的有效综合利用。

### **三、强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2024年上半年，公司根据销售情况和原材料价格走势适度调整存货规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金额为66,534.7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0.13%，占比较2023年末下降4.34个百分点。2024年第一季度随着金属价格回升，公司冲回了部分存货跌价；第二季度末受金属价格回落影响，公司上半年共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697.47万元，计提金额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受行业性质影响，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将持续加强库存管理，拓宽原材料种类及采购渠道，降低存货跌价风险，保障原材料供应稳定。

### **四、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2024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最新规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时根据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需求，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完善并规范公司各项业务的管理。为加强董监高对新《公司法》的深入学习，公司于2024年4月组织董监高参加了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新《公司法》专题培训，提升董监高的法律知识储备，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结合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证监会部门规章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最新规定，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治理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和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渠道。2024年上半年，公司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共披露了定期报告2份、公告47份，上网文件40份，在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前提下提高信息的可读性，确保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频次。

在《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后，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参加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3年度科创板电池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现场或线上交流方式共接待投资者调研3次，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32次，并通过投资者专线、投资者邮箱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基本情况的了解，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互信的关系。

## 六、保障股东权益，提高投资者回报

基于公司稳定股价的承诺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2024年2月，公司制定了回购股份方案，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2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出售），以及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截至2024年6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27.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0%，回购资金总额为5,999.00万元。其中，公司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出售）的回购期限已于2024年5月22日届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期限尚未届满，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2024年上半年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努力改善经营状况，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 七、强化“关键少数”，提升履职水平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爱平先生、实际控制人吴芳女士于2024年6月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

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承诺自2024年8月6日起24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自公司上市以来至2024年6月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监高均未曾减持公司股份；2024年上半年，公司副总裁张斌先生已增持公司股份20,000股，公司“关键少数”人员均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管、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于2024年6月制定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通过设定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向包含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管在内的160名员工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推动公司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 八、其他说明

2024上半年，公司严格执行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中的各项主要举措并取得了一定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尚未收到投资者关于改进行动方案的议案建议及进一步改进措施，公司将持续评估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举措的实施进展情况，持续关注投资者反馈，不断优化、落实行动方案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继续深耕主营业务，努力改善经营情况并提升盈利能力，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为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调整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